

# 建造業議會

## 建造標準的未來路向

# (I) 目的

- 本文件闡述環境及技術委員會就建造標準之未來路向所作的建議。

## (II) 建造標準的種類

- 材料標準
  - 標準是描述基本材料或流程之關鍵特徵的文件，以便生產和選擇不同的供應來源。
  - 標準通常由標準機構發布。
  - 例如：
    - 美國材料及試驗協會標準 ASTM C33：混凝土集料規範 (: concrete aggregates)
    - 英國標準BS812:集料試驗 (Testing aggregates)

## ● 規格

- 規格是按建造工程之要求指定材料、工藝和測試標準的文件。
- 規格通常由委託機構發布，規定適用於他們的建築合約之要求；通常廣泛地引用材料標準以指定用料、工作質量和測試的要求。
- 例如：
  - 土木工程拓展署發布的《土木工程一般規格》2006年版

## ● 作業守則

- 作業守則是為設計和建造工程描述良好作業模式的文件。
- 作業守則或由標準機構和主要委託機構發布。
- 例如：
  - 英國標準 **BS7121**: 安全使用起重機作業守則
  - 英國標準 **BS8110**: 混凝土的結構用途

# (III) 本地標準開發的運作模式

## (A) 機構性安排

- 香港目前並沒有建造標準機構。
- 私營樓宇工程方面，屋宇署一直掌握與私人樓宇基本安全和衛生問題相關的設計規範及標準的發展情況。
- 基礎建設項目和公營樓宇項目方面，公營界別委託人（包括發展局轄下的工務部門、房屋署、地鐵公司及香港機場管理局）已有既定的規格及設計規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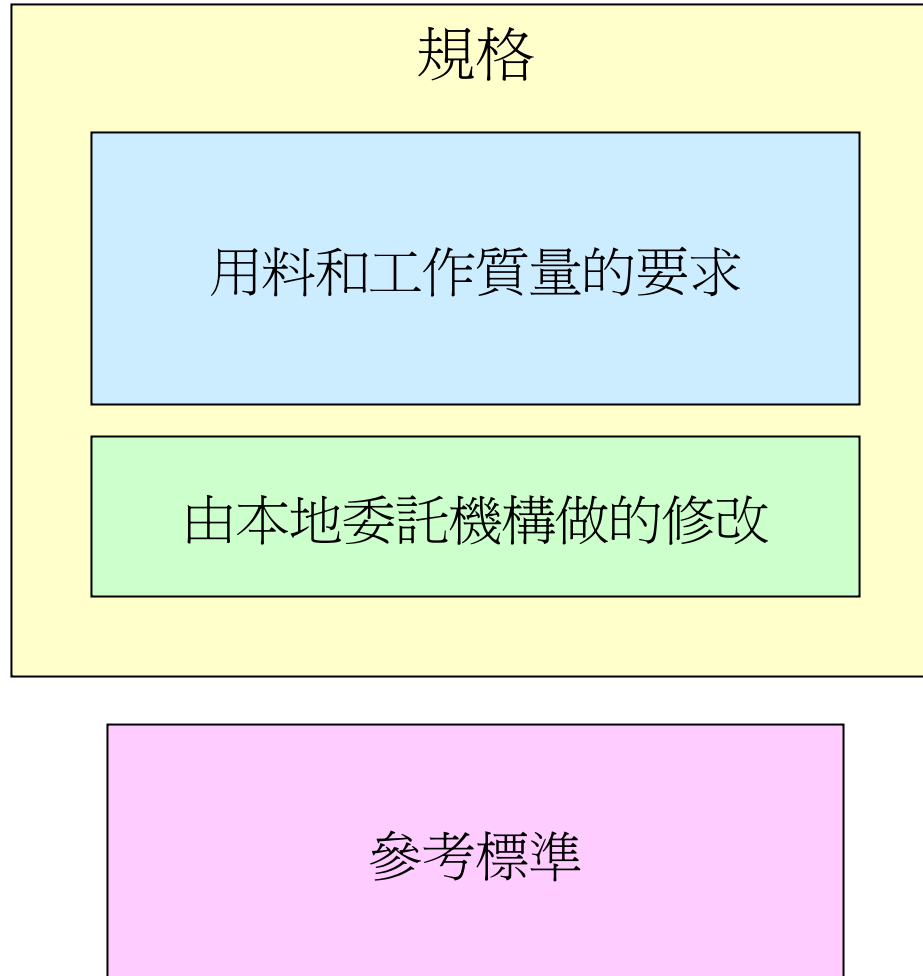
## (B) 材料標準

- 由於本地建造業市場規模小和缺乏生產業基地，本地開發的材料標準是相當罕見的。

## (C) 規格

- 在公營委託機構的規格對用料和工作質量的要求，主要是參考具領導地位的標準機構（特別是英國標準協會所發表的英國標準）所訂定的標準。
- 大部分規格都會對所參考的標準作出修訂，以配合當地的情況。標準的架構可用下頁的圖表說明。

# 典型的本地規格架構





## (D) 設計規範

- 公營界別委託機構出版機構內部的設計規範、設計指南和設計手冊。像規格一樣，這些規範主要是參考具領導地位的標準機構 (包括英國標準協會) 所發表的規範，並且加入配合當地情況的修訂。
- 其中例外的是關乎岩土工程的規範，有相當部分是由本地原創的。

## (IV) 關於建造標準的可能措施

- 環境及技術委員會認為應推行一個以建造業議會為中心點的協調機制，以便業界能以較一致的做法，發展和改善本地的建造標準。
- 這個機制有助進行以下工作 —
  - 在制定本港建造標準規格時，更佳地參照不同委託機構所採納的參考標準，以及這些委託機構因應本港情況而對各種標準所作的修訂，以避免出現不一致的情況，同時減低符合規格的成本
  - 檢討採納英國標準以外的其他標準，又或取代英國標準的好處，以便在採購建築物料時，更佳地利用全球化的趨勢

- 評估本港建造業在2010年以歐洲規範取代英國標準時所造成的影響，並找出應付有關轉變的措施。

# (V) 未來路向

- 環境及技術委員會建議全面檢討本地建造標準，以便提供基礎研究協調機制，以及把有關工作交由即將在委員會轄下成立的下列專責小組負責 —
  - 樓宇建造標準專責小組
  - 基礎設施建建造標準專責小組
- 專責小組的擬議成員組合和職權範圍分別載於附件A和附件B
- 樓宇建造標準專責小組會就香港樓宇所採用的建造標準進行全面檢討、找出有關各種標準的問題和關注事項、建議處理問題的未來路向，並找出議會在過程中所應擔當的角色

- 基礎設施建造標準專責小組會就基礎設施進行相若工作
- 兩個專責小組會集中於物料及工作質量的規格，但亦會檢視建造標準的其他有關方面
- 預計專責小組在六個月內完成檢討後，向環境及技術委員會呈交建議

## (VI) 徵詢意見

- 請成員就建造標準的未來路向提出意見，並認可在環境及技術委員會轄下成立兩個專責小組以全面檢討香港沿用的建造標準的建議

**請提出意見**

**環境及技術委員會**

**樓宇建造標準專責小組**

**主席** — 陳嘉正博士

**成員**

- 有興趣參與的委員會成員
- 下列機構代表：
  - 香港建築師學會
  - 香港工程師學會
  - 香港測量師學會
  - 香港顧問工程師協會
  - 建築師事務所商會
  - 香港建造商會
  - 香港機電工程商聯會
  - 地鐵有限公司
  - 建築署
  - 屋宇署
  - 發展局
  - 機電工程署
  - 環境保護署
  - 房屋署

**職權範圍**

- (a) 就香港樓宇所採用的建造標準進行全面檢討，並找出有關各種標準的問題和關注事項；以及
- (b) 建議處理這些問題的未來路向，並找出議會在過程中所應擔當的角色。



**環境及技術委員會**

**基礎設施建造標準專責小組**

**主席** — 陳潤祥先生（亦代表發展局）

**成員**

- 有興趣參與的委員會成員
- 下列機構代表：
  - 香港工程師學會
  - 香港顧問工程師協會
  - 香港建造商會
  - 地鐵有限公司
  - 屋宇署
  - 土木工程拓展署
  - 發展局
  - 渠務署
  - 環境保護署
  - 路政署
  - 房屋署
  - 水務署

**職權範圍**

- (a) 就香港基礎設施所採用的建造標準進行全面檢討，並找出有關各種標準的問題；以及
- (b) 建議處理這些問題的未來路向，並找出議會在過程中所應擔當的角色。